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4〕186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20241254号提案的答复

民革界：

《关于促进福建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2024125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竹产业发展的有关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以竹代塑”倡议，先后出台《关于加快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福建省加快推动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关于加快竹山流转提升竹业经营效益的通知》等文件，省级财政每年安排1亿元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用于扶持竹产业发展，有力促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2023年，我省竹林面积1873万亩（其中毛竹林1700多万亩），竹产业总产值超过1100亿元，出口创汇金额超过10亿美元，均居全国前列。

一、关于加快完善经营机制。创新“竹生态银行+合作社+农户”等经营模式，引导鼓励竹农以竹山入股、托管、租赁等方式开展竹山流转，转变竹山分散、粗放经营现状，激发竹山经营活力。截至目前，全省竹业新型经营主体达1240家、经营面积超过300万亩。组织实施现代竹业重点县项目，完善竹林经营基础设施，

大力推广竹林喷灌和水肥一体化等丰产竹林培育技术措施，累计建立丰产竹林 827.9 万亩，每年生产竹材近 10 亿根。同时，将竹山轨道搬运机、履带式搬运机、破竹机、竹剪刀等竹机械纳入农机补贴目录，加快推广应用步伐，累计建立机械化采伐队 100 多支，有效解决竹材“下山难”问题。

二、关于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大力实施省级财政竹产业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累计推动实施 600 个产业示范项目，稳步推进竹加工逐步向重组竹板材、竹炭、竹家具、竹工艺（日用）品、竹纤维浆纸、笋竹食品、竹化工等高附加值产品发展，实现传统加工向智能制造转变，涌现出八一永庆、龙竹科技等一批龙头骨干企业。截至目前，全省共有各类笋竹加工企业 2600 多家，其中规模以上笋竹加工企业 400 多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 100 多家，产值超过 1 亿元的企业超过 120 家，已建成国家永安林竹产业示范园区、建瓯笋竹城、政和·中国竹具工艺城等一批竹产业园区。

三、关于加快补齐三产短板。通过创新创意、市场推介、文旅融合等方式，充分挖掘、传承、发展特色竹文化资源，推动竹产业多元融合发展，建立政和县茶竹旅文化一条街、邵武“橙客空间”等一批集竹产品体验、竹文化展示于一体的竹产业体验基地，永安、邵武、政和连续多年举办“竹天下杯”“张三丰杯”“政和杯”等国际性竹产品设计大赛，累计征集国内外创意作品 4.46 万余件，进一步构建了以竹企业为主体的国际化创新体系。同时，依托我省竹海森林资源，开发竹产业体验项目，如永安投资 5 亿元打造青水畲寨、玉带温泉等集竹林游赏、竹林康居、竹产业为一体的复合型竹林康养基地。

四、关于加快推行“以竹代塑”。积极开展“揭榜挂帅”科技攻关，大力开发竹板材、竹家具、竹纤维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价值的“以竹代塑”产品。目前，全省已开发竹制品达 100 多个

系列上万个品种，新投产的“以竹代塑”项目已超过10个，在餐具、吸管、饮料棒、安全帽、家居家具等“代塑”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其中，将乐缘福生物成功从竹子中提取木质素生产陶瓷等工业添加剂，推动“以竹代塑”产品从日用品领域向工业应用领域突破。2023年，我省还出台《关于省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落实“以竹代木”“以竹代塑”推广应用笋竹产品的通知》，明确各级政府部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优先将“以竹代塑”产品逐步纳入政府采购清单。

五、关于加快推广创新技术。近年来，我局积极推动实施“机制竹炭绿色生产关键技术开发”“环保型竹木胶黏剂制备技术研究及应用”等60多个科技项目，在竹林机械装备、竹基新材料、竹制品智能化加工技术等方面取得较大突破。同时，我局还积极与省农业农村厅沟通协调，建议其将多功能山地林业作业机、加长臂挖穴施肥一体机、煮笋机、地面泵、破竹机、伐竹剪等6个林业机械纳入补贴目录，共同加快推进竹产业的机械化进程。

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经营机制。**抓好集中规模经营，鼓励龙头企业开展竹林收储，扶持发展竹林采育等社会化和专业化服务组织，提升竹山规模经营效益；加强技术指导，适时修订毛竹丰产林培育技术标准和规程，为竹农林农解决丰产竹林经营中存在的技术难题。**二是进一步加快转型升级。**支持全竹利用、全链开发，鼓励龙头企业增资扩产、增加研发投入，重点扶持竹高端家具、笋预制菜、竹生化利用、以竹代塑等新兴领域，强化产业链招商，优化上中下游企业配套；充分发挥福建省竹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作用，加快研究建立竹原材料标准，引导企业积极生产竹标准材，推动实现规模应用。**三是进一步补齐三产短板。**办好三明林博会、武夷山竹博会等展会，支持举办竹文化高峰论坛、竹产品设计大赛等活动，扩大竹

产业影响力；支持开发竹观光、竹康养、笋美食等产业，鼓励并指导有条件的地方建设以竹文化为依托的竹林人家、森林康养基地，打造“竹文化+”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品牌，推动竹三产发展。**四是进一步推行“以竹代塑”**。鼓励和支持三明、南平等地向上争取政策，建设“以竹代塑”应用推广基地；加大对“以竹代塑”科技攻关和标准制定的支持力度，对“以竹代塑”研发设备、专利技术购买等给予资金补助；鼓励组织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联合开展重点科技攻关，推动竹纤维、竹缠绕、竹展平等新型竹质材料产品研发生产。**五是进一步推广创新技术**。将竹业机械研发、智能化装备升级等关键领域列为支持重点，为竹产业科技化、智能化转型提供有力支撑；通过推进竹林规模经营、建立高效原料基地、实施竹林科学经营等措施，加快竹种质资源保护和良种开发利用研究，推广竹林喷灌和水肥一体化等技术，推进竹机械的研究和应用。

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桢 林旭东

联系人：伍清亮（改革发展处）

联系电话：0591-88608099

福建省林业局

2024年7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